

國民黨對紅色政治符號的態度與轉變 (1924~1937)*

陳 良

[提 要] 1924 年國民黨一大召開之際傳來列寧去世的消息,國民黨從中央到地方各級黨部舉行聲勢浩大的追悼活動,借頌揚列寧的革命精神宣傳國民黨的革命主張。為應對外界的“赤化”謠言,國民黨對青天白日滿地紅旗進行革命化解釋,突出自身革命傳統,以建構國民革命的合法性,同時維護了國共合作。然而,國民黨對紅色政治符號的使用帶有強烈的實用主義色彩,南京國民政府成立後,國民黨重新解釋列寧主義和國旗紅色的象徵意義,尊“紅”貶“赤”、禁用紅色等做法招致群眾不滿,一定程度上為中國共產黨做了宣傳。

[關鍵詞] 列寧 紅旗 紅色政治符號 國民黨 國民革命

[中國分類號] D231; K26 [文獻標識碼] A [文章編號] 0874-1824(2026)01-0193-10

紅色政治符號,係指 1917 年隨俄國十月革命傳入中國、具有無產階級革命象徵意義的一整套符號系統,其內容包括革命領袖與英烈等人物符號,紅旗、紅五星等實物符號,以及“赤化”、“紅軍”等文字符號。長期以來,學界多將無產階級政黨與社會主義國家視為紅色政治符號的象徵對象,卻相對忽略了該符號初入中國時,各方政治力量對“紅色”所抱持的複雜態度。近年來,雖有研究論及個別文化精英與北洋軍閥的“反赤”行動^①,以及國民黨對“赤化”謠言的否認,但其論述多止於表層。^②事實上,北洋軍閥的“反赤”,既是反對革命,也是利用“赤”這一政治符號打擊異己;而國民黨在否認“赤化”的同時,亦積極運用紅色符號來塑造革命形象,開展社會動員。然而,隨著 1927 年“四一二”、“七一五”等反革命政變相繼發生,國民黨為使其行動合理化,不得不重新解釋“紅色”的政治象徵意義。

一、國共合作伊始對列寧符號的借用

俄國十月革命爆發後,《民國日報》持續關注革命進展與蘇俄政權動態,並對列寧、托洛茨基等

* 本文係上海市哲學社會科學規劃青年項目“中國現代紅色政治符號的接受史研究(1917~1949)”(項目號:2025ELS004)的階段性成果。

革命領袖的經歷與事蹟進行介紹。作為蘇俄最高領導人，列寧的健康狀況備受關注，該報亦不時就列寧“病逝”、“病重”乃至“被害”等不實傳聞加以澄清。^③在國民黨爭取蘇聯援助的關鍵時刻，列寧因積勞成疾、舊病復發的消息傳出，自1923年3月中下旬起，《民國日報》幾乎每日刊登有關其病情的新聞；5月初國民黨收到蘇聯政府提供援助的承諾後，該報對列寧病情的關注度明顯下降。^④儘管無法斷言《民國日報》對列寧病情的關注與爭取蘇聯援助之間存在必然聯繫，但其報導傾向確有向蘇聯示好之嫌。隨著列寧淡出政治舞台並最終病逝，列寧符號的宣傳價值愈發突顯。

1924年1月21日，列寧逝世。《民國日報》隨即刊發消息，簡述列寧生平，稱其“勇氣毅力卓識，在在足為領袖之領袖”^⑤，塑造出忠於主義、鞠躬盡瘁的偉人形象。25日，孫中山在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上提議，以大會名義致電莫斯科表示哀忱，並休會三日。期間，孫中山在會場演述民族主義，供代表們作為宣傳材料。他盛讚列寧是革命的“大成功者”和“最好的模範”，並將列寧領導的俄國革命與自己領導的中國革命進行對比，認為最大的教訓在於鞏固黨的基礎，使國民黨成為像“俄國的革命黨”那樣有組織、有力量的機關。他勸導對改組持異議的黨員容納“有新思想的青年”，以增強黨的力量、迎合國民心理，並仿效“俄國的方法”，使黨員皆承擔起革命的責任，不因個人去留而有所興廢，正如列寧之於“俄國革命黨”一樣。^⑥此舉一方面將此前《民國日報》對列寧個人品質的讚頌置於更宏大的革命背景之下，並與中國革命關聯起來，將孫中山與列寧並列；另一方面奠定國民黨紀念列寧的話語基調：從反對民族壓迫與帝國主義的角度詮釋列寧的革命精神，淡化其共產主義與共產黨色彩，以突出國民黨的革命性。

列寧去世時，國民黨地方黨部尚未普遍建立，國共兩黨黨員積極參與社會團體發起的紀念活動，藉機宣傳國民革命主張。北京的大學生團體趕製列寧遺像和卡片，於1月26日列寧出殯當天在北京大學禮堂召開遙祭大會。馬敘倫主持大會，評價列寧是“馬克思學說大師”、“平民革命先驅”與“世界弱小民族的提攜者”，強調其逝世使“主張國民革命者失去一良友”，呼籲中國人民及全世界弱小民族繼承其打倒帝國主義、推翻軍閥政治的使命。高君宇、顧孟餘等發表演說，認為中國人中唯孫中山與列寧最為相近。^⑦2月7日，廣東新學生社、廣州工會聯合會等團體在廣東高等師範學校禮堂開追悼列寧暨紀念“二七”大會，鮑羅廷、廖仲愷、李大釗等人到會演說。李大釗稱列寧為“世界上被壓迫民族的解放者”，是“吾儕國民革命者的模範”，同時將“二七”死難工友對國民革命的意義等同於黃花崗七十二烈士之於辛亥革命，號召“後死者”以列寧和“二七”烈士的精神為革命的指引，打倒軍閥和帝國主義。^⑧

2月24日，國民黨中央在廣州第一公園舉行追悼列寧大會，工界、學界、華僑等各界到會者近萬人。會場遍插青天白日旗，並散發傳單、列寧像及列寧傳略等宣傳品。廖仲愷擔任大會主席，孫中山主祭，鄒魯宣讀祭文，其中“君遭千艱，我丁百厄。所冀與君，同軌並轍”^⑨之句，以孫中山的革命歷程與列寧相呼應，重申國民黨的革命傳統與“以俄為師”之意。林森在演說中概括列寧的思想為“要為世界被壓迫民族謀解放”^⑩，強調列寧雖逝，主義長存。鮑羅廷致辭（由孫科翻譯）表示感謝，勉勵國民黨與中國人民為實現中國革命成功、建立獨立自由的國家而努力奮鬥。廖仲愷的演說結合民國以來屢遭軍閥和帝國主義壓迫的現實，強調追悼列寧不在形式，而在領會其中的深刻意義，應像列寧那樣“為主義奮鬥”^⑪，並將中國解放的希望寄託於青年士兵和學生。這次追悼會實為改組後國民黨面向社會各界的革命動員會，國民黨高調追悼列寧，以列寧在中國的繼承者自居，以列寧未竟的事業為己任，藉此強化革命政黨形象。

3月9日，國民黨上海執行部與上海各團體聯合召開追悼列寧大會，30多個團體、300餘名代

表與會。胡漢民評價列寧不僅是無產階級革命的領袖，更是“世界被壓迫民族奮鬥之先鋒”，指導被壓迫民族與帝國主義鬥爭，“其功尤不可沒”。^⑫國民黨松江縣第一區第一分部聯絡各團體，於4月27日（農曆三月二十九日，黃花崗烈士紀念日）為列寧舉行追悼會，10餘團體、200餘來賓到會。國民黨黨部負責人侯紹裘說明追悼列寧是因為他“幫助被壓迫階級而和壓迫者奮鬥”，且俄國“對於中國加以有力的援助，反抗壓迫和侵略”；並解釋選擇黃花崗烈士紀念日追悼列寧的用意在於繼承烈士的革命精神和列寧的革命方法，以推翻軍閥和帝國主義的壓迫。惲代英、鄧中夏等亦到場演講。^⑬從中央到地方，國民黨發起的列寧追悼活動持續近三個月，可以說是對國民黨改組成效的一次檢驗。通過籌備和組織活動，國民黨與其他社會團體、各界群眾的聯繫更為緊密。

國民黨將列寧符號與中國革命領袖、革命烈士及革命任務聯繫起來，重塑其革命政黨形象，列寧符號也成為國民革命思想動員的重要資源。國共要員在公開演講和紀念文章中，反復向民眾闡釋“聯俄”與國民革命之必要性。兩黨雖皆視列寧為反對帝國主義和軍閥壓迫的國民革命象徵，但對象徵意義的詮釋方法有所不同。以瞿秋白和葉楚傖為例：瞿秋白運用唯物史觀和階級鬥爭理論分析列寧的歷史使命，稱其為“二十世紀世界無產階級的工具”，是“全世界受壓迫的平民的一個很好的工具”，強調列寧雖逝，但他創建的革命組織將繼續推進革命事業；^⑭葉楚傖則從俄國革命的世界意義立論，認為列寧“不是俄國的列寧，他是世界的列寧”，其奮鬥是為全人類，故哀悼列寧須不忘為人類而奮鬥的責任，並依追悼會慣例稱列寧為“典型不朽”。^⑮

無論視列寧為“工具”或“典型”，二人都點明了列寧符號的實用價值。葉楚傖更敏銳地指出國人對列寧“不表敬意於未死之前，而來追悼於已死之後”的態度。列寧去世不久，美國前總統威爾遜亦逝世，卻沒有受到國人同等規模與時長的追悼，“人心變化”由此可見。^⑯積極追悼列寧固然與社會心理的變化有關，更離不開國民黨的有意推動。孫中山在國民黨一大的演講中強調迎合國民心理，國民既有反抗內外壓迫的革命要求，亦有親俄友俄的外交呼聲，列寧符號恰能將二者融合統一，追悼列寧也就有了贏得民心的作用，有助於擴大國民黨的群眾基礎。

儘管國民黨在追悼列寧時突出其革命精神，淡化主義思想，但共產黨員的加入和國民革命的主張仍難免被指為“赤化”。國民黨一方面登報聲明，否認“赤化”謠言^⑰；另一方面強調三民主義與共產主義的區別^⑱，指出“聯俄”不是放棄三民主義，而是求合作、求進步^⑲，頗有“中體西用”的意味。三民主義是國民黨始終堅持的“體”，而蘇俄革命的成功經驗則為“用”，通過借鑒蘇俄革命政党和革命軍隊的組織方式，來實現國民革命的目標。

國民黨對列寧的追悼活動，亦可視為一年後孫中山逝世追悼活動的預演。1925年3月12日，孫中山在北京病逝。國民黨積極設計葬禮儀式，在各地組織追悼活動，使孫中山葬禮成為“列寧葬禮的中國版”^⑳；並通過主持公祭、暫厝與追悼等儀式，實現對孫中山政治遺產的壟斷。其後又通過奉安大典和日常化紀念，建構並傳播孫中山符號。作為國民革命的動員手段，列寧符號迅速被孫中山符號取代。隨著北伐成功，部分國民黨人認為國民革命已不再迫切需要蘇聯的支持，加上反共的需要，國民黨很快將列寧主義架空，用三民主義進行重構。^㉑原本漸染赤色的孫中山符號，也因國民黨的右轉而淪為黨內高層爭奪黨統的工具，不再被視為紅色政治符號。

二、國民革命期間對紅旗符號的解釋

1924年6月，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正式確立青天白日滿地紅旗為中華民國國旗，取代原五色旗。^㉒輿論對國民黨此舉頗有微詞^㉓，國民黨中央宣傳部為此發表《國旗釋義》，從歷史淵源與象

徵意義兩方面論證其正當性：指出五色旗既缺乏革命傳統，其五色僅象徵五族，未能涵蓋民權、民生內涵，亦無法體現對外追求民族獨立的精神；而紅色為人類共同之血色，青天白日加滿地紅，“不但求美觀，於國粹及人道主義兩方面，皆可以兼到”。^②國民黨通過徹底否定五色旗的革命意義及其作為國旗的正當性，突顯青天白日滿地紅旗的革命象徵，建構政權合法性，爭取群眾的政治認同。在廣州，國民黨利用元旦暨“開國紀念日”，宣傳國民黨為創立民國而流血犧牲，號召“國民應從今日始來歸吾黨，集合於革命旗幟之下”^③，於是青天白日滿地紅旗“飛滿五羊城”。^④在外界看來，這是國民黨“赤化”的又一證據。^⑤

與此同時，國民黨內反對國共合作的聲音亦不絕於耳。為鞏固國共合作關係，中共黨員積極闡釋青天白日滿地紅旗的革命意涵。惲代英強調青天白日滿地紅旗的紅色是革命的標誌，黨員若是革命的，不應跟著“反革命”怕起紅色來。^⑥李大釗則在輓聯中將旗幟與孫中山的革命精神相連結：“四十餘年，殫心瘁力，誓以青天白日，滿地紅旗，喚起自由獨立之精神，要為人間留正氣”^⑦，寄望國民黨繼承孫之遺志。然而，國民黨右派公開反對三大政策，西山會議派另立中央，宣佈解除李大釗、毛澤東等人的職務，取消共產黨員的國民黨黨籍，實行“清黨”。

為此，李大釗於1926年元旦在國民黨北京執行部與北京市黨部升旗典禮上演講，闡明“青白化”與“赤化”都是革命的象徵，赤色旗是“世界的階級革命的旗幟”，青天白日旗是中國民族革命的旗幟和東方被壓迫民族革命的先驅，而青天白日滿地紅旗是中國國民黨聯合工農民眾完成國民革命的象徵，也就是“中國民族聯合全世界弱小民族及無產階級企圖世界革命的象徵”。^⑧李大釗此番解釋，意在鞏固國共合作基礎。同年召開的國民黨二大亦譴責西山會議派，並繼續選舉李大釗、毛澤東等共產黨員為中央執行委員和候補委員，維護團結形象。

1926年7月，國民革命軍誓師北伐。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吳稚暉向總司令蔣介石授黨旗，總司令將寫有軍隊番號的青天白日旗授予各軍。^⑨授旗儀式及懸掛旗幟，成為政治認同的象徵。各地軍民易幟以示歸順，如唐生智在湖南取消五色旗，改用青天白日滿地紅旗以示革新。^⑩馮玉祥於五原誓師改用青天白日旗，並率領全體官兵在五原街上遊行，“以國民黨之主義喚起民眾”。^⑪

國民革命軍與孫傳芳部主力在江西廬戰時，中國青年黨為“討赤”造勢，於“雙十節”發起“擁護五色旗”運動，喊出“反對共產黨假借的青天白日滿地紅旗”等口號。^⑫國民黨方面予以堅決駁斥，強調青天白日滿地紅旗係孫中山在國共合作前所制定，用以取代五色旗作為國旗；反對青天白日滿地紅旗就是反對三民主義，是“反動”。^⑬共產黨也積極反駁，直指五色旗為“反革命的國旗”，再次否定其正當性，認為其只能代表“中華袁國”、“中華段國”、“中華直奉國”等北洋政權，擁護者實為“從前擁護龍旗的保皇黨後身研究系和孫傳芳國都裡的幾個順民”^⑭；他們恭維北洋軍閥“討赤”，照他們的理解“滿地紅表示赤化”，那麼五色旗第一條便是紅色，也有“赤化”嫌疑。^⑮1927年元旦，上海、北京、南京等地再次發起“擁護五色旗”運動^⑯，雖聲勢浩大，卻難掩軍事頹勢。青天白日滿地紅旗不僅有軍事實力作後盾，更以其反帝反軍閥的革命象徵贏得民眾支持。

1927年3月21日，國民革命軍進抵上海郊區。上海總工會隨即發動總同盟罷工，成立上海臨時革命政府。位於公共租界的商務印書館、中華書局等機構積極響應，懸掛青天白日滿地紅旗。街頭遍佈總工會佈告及紅色標語，各工廠、商店、學校高懸青天白日旗^⑰，“於森嚴氣象中，含歡舞之色”。^⑱各社會團體連日集會，宣示擁護革命政府，數十萬市民參與，青天白日滿地紅旗飄揚全城。

隨著軍事推進，工農運動也漸趨激進，超出了國民黨“扶助農工”的限度，引發其對後方社會秩序穩定與經濟正常運行的擔憂。加之兩黨對革命領導權的爭奪及國民黨內部的權力鬥爭，國共矛

盾日益激化。4月12日,上海工人糾察隊被強行解除武裝,造成數百人傷亡。隨後,上海、廣東、江蘇、浙江、福建多省展開“清黨”,中共黨員與革命群眾遭大規模捕殺。南京國民政府為維護“革命”形象,把中國共產黨描繪成在蘇俄驅使下企圖篡奪國民黨政權的“反革命”^④,以彰顯自身的正統性。中共則堅持反帝反軍閥立場,為爭取國民黨左派,初期仍在國民黨旗幟下組織暴動^⑤;直到9月中下旬,才將青天白日旗視為“反革命”和“白色恐怖”的象徵。^⑥

北伐一周年之際,國民黨繼續宣傳國民革命的功績,將青天白日旗喻為光明象徵^⑦,並規範其制式與使用規則,強調“凡遇國黨慶典紀念會集等日,均須一律懸旗誌慶”,且須“存尊重之意,不得用於任何時事上,更不得毀壞,因其為國黨之神聖代表”。^⑧浙江省教育廳撰寫《我們的旗幟》,以通俗語言闡釋黨旗和國旗的歷史、含義、製作方法及使用細則,借“從前竟有把五色旗繡在花鞋上”之例,強調旗幟的神聖性。^⑨上海縣教育會因未懸國旗、黨旗及孫中山遺像而被斥為“不知有國,不知有黨,不知有總理”,^⑩體現出青天白日旗已成為“黨化教育”的象徵,青天白日滿地紅旗亦漸染“一黨專政”的色彩。

國民革命時期,國民黨通過對其黨旗和國旗的革命化闡釋,構建政權合法性,塑造並維護革命形象,以爭取民眾的支持和認同。面對北洋軍閥及其依附勢力的“赤化”指責,國共兩黨都利用旗幟的革命象徵意義予以辯駁,淡化紅旗的階級革命色彩,突出反帝反軍閥的國民革命性質,對維持兩黨的合作關係有所助益。然而,國共兩黨從並肩轉為敵對,互指對方為“反革命”,揭示中國革命的複雜性遠非單一政治符號所能涵蓋。由國民黨黨旗衍生出的國旗,既可體現“以黨治國”理念,也可能成為“一黨治國”的象徵。

三、南京國民政府成立後的態度反轉

為辯解“清黨”、“分共”的政治轉向,曾以革命傳統與先鋒力量自居的國民黨,開始對紅色政治符號進行系統性重構。國民黨中央宣傳部機關刊物《中央半月刊》創刊號即刊登胡漢民、戴季陶、吳稚暉等人的文章,試圖以三民主義理論框架解構馬克思列寧主義。他們批評馬列主義在理論上“不懂民族主義和不要民權主義”,在實踐中“只接受了一點點民族主義和一點點民權主義”,並援引孫中山所言“共產主義是民生主義的理想,民生主義是共產主義的實行”,將革命與否的判斷標準歸結為理論與方法的可行性,從而將馬克思列寧主義“打到不革命和反革命的路上去了”。^⑪另有文章指稱列寧主義只是馬克思主義的一小部分,與馬克思主義“拮合不攏”;並指責中國共產黨“假意”加入國民黨,將三民主義變成“三大政策”,實為“由中山先生全部의思想和政策撕裂了一點下來,另外改篡了一點出來”。^⑫此類論述旨在為國民黨的反共政策提供理論依據,卻在客觀上削弱了孫中山新三民主義的思想內涵,對國民黨的理論建設亦無裨益。與此同時,國民黨政權不再舉辦列寧逝世紀念活動,並對中共的相關紀念活動“嚴密防範,以遏亂萌”。^⑬

隨著國民黨政權形式上統一全國,規範國旗的使用規則^⑭並重塑其色彩的政治寓意,成為樹立政權權威的必要手段。浙江省黨部刻意區分國旗的“紅”與“赤”,指“赤”象徵流血、殺人、殘酷,是“殷暗險惡”的;而“青”、“白”、“紅”三色則代表和平、自由、博愛,其中紅色更象徵勇敢與熱烈,是“鮮明偉大”的。^⑮國民黨中央宣傳部印發的宣傳冊進一步強調製作國旗的紅色“取色不得太重致表現殘酷悲殘;亦不得取色太輕,致表現輕浮邪僻,應以深紅正紅為主”^⑯,並駁斥將國旗紅色等同於“赤化”的說法,其對紅、藍、白三色的闡釋既延續了“自由、平等、博愛”的原始象徵意義,又將其與三民主義及民有、民治、民享理念相銜接,奠定了官方解釋的基礎。至20世紀30年代,蔣介石將

“青”、“白”、“紅”三色分別賦予“崇高偉大的志氣”、“光明潔淨的心地思想”和“熱烈犧牲精神”的內涵，強調國旗之“紅”乃“先烈所灑去無量鮮紅的熱血所染成的”。⁵³此處“先烈”特指為三民主義和“黨國”犧牲者，故國旗之“紅”與象徵馬列主義及中共的“赤”不可混為一談，在語用層面亦刻意區分“紅”與“赤”。

這一區分亦體現在國民黨對中共及紅軍的稱謂策略上。“四一二”政變後，《民國日報》誣稱中共為“共匪”⁵⁴，蔣介石、朱培德等軍政要員在電文中亦沿用此稱。⁵⁵在古代中國官方話語中，“匪”兼具暴力掠奪與社會叛亂的雙重含義，國民黨借此概念為其剿共行動尋求合法性，仿佛一旦冠以“匪”名即可隨意懲處。與北洋軍閥“討赤”類似，“匪”成為指斥政敵的新標籤。同時，盛行於華北的紅槍會等民間會門武裝組織，因擊匪仇兵、抗官圍城、抗糧抗稅等行為被統稱為“紅匪”。南京國民政府成立後對紅槍會予以取締，部分組織被迫解散、改編或轉入地下⁵⁶，間或與紅軍協同行動⁵⁷，致使“紅匪”與官兵激戰的報導頻現報端。⁵⁸有的地方土匪“揭天下第一軍紅旗”，自稱“紅軍”⁵⁹，使得原本以紅旗為標幟的中國工農紅軍也被冠以“紅匪”之名。⁶⁰

1931年春，國民黨對中央蘇區發動第二次“圍剿”前夕，前線指揮何應欽提議將共產黨和紅軍一律改稱“紅匪”，理由是指控共產黨在湘鄂閩贛等地“燒殺淫掠”，“全無所謂主義，若加以共產黨或共匪之名稱，將引起一般民眾好奇之心理”，改稱“紅匪”可以“統一宣傳，而利軍事”。⁶¹蔣介石本已批准，旋即“以紅字尚有未妥”為由，下令改稱“赤匪”。⁶²此中顧慮雖未明言，然可推知蔣對“紅”字的使用極為審慎。蔣最初同意，因為何的提議基於軍事動員的需要。“紅匪”一詞既能徹底否定中共的政治信仰和紅軍的政治合法性，以“紅”字命名也符合民間的口語習慣。但從指稱對象來看，“紅匪”原指民間長期存在的紅槍會，雖然當時也存在稱紅軍為“紅匪”的現象，若專指共產黨和紅軍，易生混淆，民眾反而容易把“剿匪”對象誤解為紅槍會。另一方面，在國民黨構建的政治話語中，“紅”乃國旗之色，象徵為國家、民族流血犧牲之崇高精神，豈容與“匪”字並置？或許，蔣還會想起國民革命時期被北洋軍閥斥為“赤化”的經歷，故決意劃清“國旗之紅”與“共產之赤”的界限。1931年3月24日，蔣介石通令：“對於共匪一律改稱‘赤匪’，以一宣傳。”⁶³自此，“赤”在國民黨的宣傳語境中徹底汙名化、妖魔化，中共與紅軍被塑造為“無惡不作”的“赤匪”。⁶⁴

為增強說服力，國民黨官方媒體常以“捕獲匪首之供詞”、“共黨自首者口述”、“自匪窟脫險者談”⁶⁵等形式，渲染蘇區已成“人間地獄”，稱群眾“在壓迫之下，敢怒而不敢言”。⁶⁶所謂“自首者”中，既有主動投敵者曲意逢迎、大放厥詞以向國民黨獻媚的⁶⁷，也有國民黨派去紅軍中“做破壞工作”、刻意詆毀的。⁶⁸長期的封鎖和軍事“圍剿”，使蘇區物資短缺，人民生活十分艱難，國民黨卻顛倒黑白，指責中共強徵民力、荒廢生產；將蘇維埃政府發行的公債與自願募捐誣蔑為苛捐雜稅。⁶⁹為分化革命力量，國民黨誇大蘇區的困境⁷⁰，並借機對意志薄弱者進行政治誘降，許諾“投誠”的好處⁷¹；對蘇區民眾施展攻心術，企圖瓦解革命陣營。⁷²

國民黨雖意圖通過尊“紅”貶“赤”的話語策略強化民眾對國旗與“黨國”的認同，現實中“紅”卻遭到反噬。隨著軍事“圍剿”力度的不斷加強和對“赤化”宣傳的查禁日趨嚴苛，紅色本身漸成禁忌，甚至與民間尚紅的節慶習俗產生衝突。紅色的使用禁忌越來越多，引發社會大眾的不滿。廣東地方政府曾以紅色“帶有共產嫌疑”、“令人恐怖”、“召共禍之災”等莫須有的理由，下令禁止旗幟使用紅色，不准張貼紅色標語，連紅色商標的香煙也勒令停售，“酌改其他牌名，以免擾亂人心，淆惑觀聽”，時人譏諷：“青天白日滿地紅的國旗底紅色將來或者要改”，國人“素以紅色來表示喜慶，都不免戰兢兢要改別種色彩才是”。⁷³更富荒誕色彩的是，復旦大學學生張文烈因凍瘡致手掌發紅，

竟被上海市公安局眼線指為“共黨嫌疑”而被巡捕拘押,后經律師辯護交保方得以開釋。^⑥無力請律師、交保費的人則沒有那麼幸運,據方志敏在獄中記述:“有一個人,系一條紅褲帶,被認為有赤化嫌疑,捉來看守所,關了一年,以致病死!”^⑦此類極端案例,折射出顏色政治化所引發的社會恐慌與權力濫用。

上述現象在當時並非孤例,從小報對“紅色禁令”的諷刺可見民眾積鬱已久的不滿情緒。例如,在一篇題為《紅色領帶》的小品文中,作者指出紅色之所以被視為犯罪標識,是因為“蘇聯用了紅色”。文中提到,在希特勒統治下的德國,曾有人因佩戴紅色領帶而被判處半年徒刑。然而在中國人看來,德國的做法“還不怎麼澈底”——在中國,因系紅色領帶而遭“殺頭槍斃也屬常事”,甚至有人因為攜帶幾本紅封面(甚至不是大紅色)的書籍就被關入監牢。湖南當局為整頓“風化”,取締奇裝異服,特別規定男子著西裝不得用紅色領帶,此舉實則“與希特勒的黨徒們有著一樣的認識”。作者最後反話正說,“稱頌”湖南當局比希特勒“文明”一些,“他們能夠先禮後兵,把不准用紅領帶的法律公開頒佈,請西裝朋友切勿‘以身試法’”。^⑧

從政治符號與商業標識中禁用紅色,到禁止穿戴紅色服飾,有關紅色使用禁忌的範圍逐步向日常生活領域延伸,懲處力度也越來越大。高壓政策與白色恐怖看似強化了對民眾的控制,實際上民眾只是貌恭而非心服。不少民眾仍然暗中同情和支持中國共產黨及其領導下的紅軍,這為後來中共在這些地區開展抗日戰爭和解放戰爭奠定了群眾基礎。

四、餘論

民國建立後,三民主義尤其是“排滿”的民族主義,作為革命旗幟的號召力大為減弱,國民黨內部的凝聚力也進一步弱化,利用軍閥打軍閥的革命方式屢遭挫敗。1919年10月,孫中山將中華革命黨正式改組為中國國民黨,隱約顯示出其革命策略開始由依靠軍閥向發動群眾轉變。但這次改組並不徹底,未能實現國民黨從精英型政黨向群眾型政黨的轉型。直至1924年1月,在共產國際和中國共產黨的幫助下,國民黨再次進行改組,仿照布爾什維克黨的組織機制,加強基層組織建設,對內強化思想政治教育,對外開展革命宣傳動員。借助列寧符號和對紅旗符號的革命化解釋,有助於塑造國民黨及其軍隊與政權的革命形象,構建其革命正當性,從而擴大國民黨的群眾基礎,社會動員能力也大大提高。

面對輿論有關“赤化”的指責,國民黨多次澄清,強調三民主義與“三大政策”之間的體用關係。然而在實際工作中,國民黨高層難以擺脫長期以來偏重軍事路線的慣性,政治工作浮於表面,群眾運動多依靠加入國民黨的中共黨員來進行。意識形態的差異、階級利益的衝突以及革命領導權的爭奪,使國共之間的矛盾不斷積累。當“打倒軍閥”的軍事目標基本實現後,國民黨隨即厲行“清黨”,大肆屠殺共產黨員和革命群眾,對“紅色”的態度也隨之反轉。這說明國民黨對紅色政治符號的運用與闡釋只是權宜之計,帶有強烈的實用主義色彩。

1927年國共合作破裂後,國民黨對列寧主義及國旗紅色的象徵意義進行了重新解釋,刻意區分國旗之“紅”與共產黨之“赤”,並將中共及紅軍污名化為“赤匪”,進行一系列妖魔化宣傳。此外,國民黨嚴防中共在列寧逝世紀念日舉行活動,查禁一切“赤化”宣傳,甚至出現全面禁用紅色的現象。這些做法在一定程度上損害了紅色政治符號的社會形象,但國民黨的“欲蓋彌彰”,反而間接促進了“紅色”象徵意義和革命思想的傳播。有時,國民黨的禁令發揮了“廣告”效應,越是查禁,讀者越感好奇,總能通過各種途徑獲取禁書,致使禁書銷量不減反增。例如,艾思奇在《讀書生活》

雜誌連載的《哲學講話》，以通俗方式闡釋馬克思主義理論，備受讀者歡迎，結集出版後雖屢遭查禁，但在第4版更名為《大眾哲學》後，仍多次再版，持續暢銷。

傳播學中存在一種“禁果效應”，即當某事物被否定而受眾又缺乏了解時，反而激發人們探究的好奇心；同時，受眾有選擇傳播媒介、內容與方式的自由，當這種自由受阻時，也可能誘發逆反心理，出現“越禁越誘惑、越禁越抗拒”的現象。國民黨為鞏固政權的權威，試圖抹除紅色的視覺形象，貶損紅色象徵對象的政治形象，並扭曲紅色的革命象徵意義。然而，其對“赤化”宣傳的查禁、對共產黨員和革命群眾的迫害，反而使部分民眾轉而同情共產黨，更願意接觸並了解中共所宣傳的馬克思主義理論與政治主張。在“禁果效應”的作用下，民眾對國民黨的不滿情緒日益積累，使中共爭取民眾支持成為可能。

①代表性成果有：羅志田：《中外矛盾與國內政爭：北伐前後章太炎的“反赤”活動與言論》，北京：《歷史研究》，1997年第6期；王建偉：《北伐前後的另一面相：奉、皖等系的“反赤化”宣傳》，上海：《學術月刊》，2009年第12期；王建偉：《以“反赤化”的名義：北京政府後期奉直等系軍閥的軍事行動》，成都：《社會科學研究》，2010年第2期；楊天宏：《從“聯俄”到“反赤”——吳佩孚對蘇俄的認知及其變化》，北京：《近代史研究》，2021年第2期。

②相關成果有：司馬文韜：《略論國民黨改組後否認“赤化”的闢謠聲明》，南京：《民國檔案》，1993年第4期；劉敏：《不諱言聯俄與不承認赤化：1924年國民黨對列寧的追悼》，武漢：《理論月刊》，2019年第9期。

③《列寧病死說不確》，上海：《民國日報》，1921年1月30日；《列寧病劇之不確》，上海：《民國日報》，1922年3月30日；《列寧被害說完全不確》，上海：《民國日報》，1922年7月22日。

④1923年3月至1924年1月列寧去世前，《民國日報》共刊登21篇關於列寧病情的新聞，18篇集中於1923年5月之前。從這次發病至去世，列寧一直臥床不起、不能說話，並非如新聞所言病情好轉，可見該報對列寧病情的關注度不完全取決於病情本身。1923年5月，蘇聯政府致電孫中山，準備向國民黨提供200萬金盧布及步槍、機槍、裝甲車等軍事物資；孫中山致電蘇聯外交人民委員部表示感謝，提出派代表赴莫斯科討論細節，雙方的合作進入實質性階段。這一時間恰與《民國日報》對列寧病情關注度的下降相吻合。

⑤《蘇俄領袖列寧逝世》，上海：《民國日報》，1924年

1月24日。

⑥⑨⑩廣東省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室等合編：《孫中山全集》第9卷，北京：中華書局，2006年，第136~138頁；第509頁；第518、531~537、540~542頁。

⑦重遠：《遙祭列寧大會紀》，上海：《民國日報》，1924年1月30日。

⑧中國李大釗研究會編注：《李大釗全集》第4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13年，第511~512頁。

⑩《廣州國民黨追悼列寧大會紀》，上海：《民國日報》，1924年3月1日。

⑪廣東省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編：《廖仲愷集》，北京：中華書局，2011年，第155~156頁。

⑫《各公團追悼列寧大會紀》，上海：《民國日報》，1924年3月10日。

⑬劉：《列寧追悼會詳記》，上海：《松江評論》，1924年第33期；劉：《列寧追悼會評記（續）》，上海：《松江評論》，1924年第34期。

⑭瞿秋白：《歷史的工具——列寧》，《上海追悼列寧大會特刊》，上海：追悼列寧大會籌備處編印，1924年，第1~2頁。

⑮楚儉：《追悼列寧之點滴》，上海：《民國日報》，1924年3月9日。

⑯這種變化從當時的民意測驗中亦可見一斑。參見楊天宏、付天星：《近代國人對蘇俄的認知及其變化——基於民國時期民意調查的分析》，成都：《四川大學學報》，2020年第3期。

⑰《國民黨上海執行部重要聲明》，上海：《民國日報》，1924年3月6日；《國民黨對於謠傳之聲明》，天津：《大公報》，1924年3月8日；《民黨本部解釋誤

會》，瀋陽：《盛京時報》，1924年3月8日。

⑲楚儉：《聯俄與赤化》，上海：《民國日報》，1924年3月13日。

⑳陳蘊茜：《崇拜與記憶：孫中山符號的建構與傳播》，南京：南京大學出版社，2009年，第87頁。

㉑譚徐鋒：《列寧逝世在中國的反響》，澳門：《南國學術—澳門大學學報》，2024年第4期。

㉒④⑤③《黨旗和國旗》，南京：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宣傳部編印，1929年，第49頁；第51~55頁；第67、71~74、121頁。

㉓《廣州改用國旗》，上海：《時事新報》，1924年7月15日；《粵孫改定國旗之謬》，天津：《益世報》，1924年7月17日。

㉔《開國紀念日告同志及國民書》，上海：《民國日報》，1925年1月3日。

㉕《香港電》，上海：《申報》，1924年12月26日；《十四年元旦廣州之慶賀熱潮》，上海：《民國日報》，1925年1月3日；《廣東全省改懸新國旗》，上海：《民國日報》，1925年2月27日。

㉖《廣州實行赤化之一證》，天津：《益世報》，1924年7月17日。

㉗《矯正國民黨中最流行的誤解》，上海：《中國青年》，第3卷第75期（1925年）。

㉘③⑩中國李大釗研究會編注：《李大釗全集》第5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13年，第55頁；第115頁。

㉙⑪《蔣中正就革命軍總司令職》，上海：《申報》，1926年7月15日。據1924年6月30日國民黨中執會第39次常務會議，青天白日旗既是國民黨黨旗也是陸軍旗，青天白日滿地紅旗既是國旗也是海軍旗。

㉚《唐生智著手施行黨治》，上海：《申報》，1926年7月29日。

㉛馮玉祥著、余華心整理：《馮玉祥自傳》，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1988年，第95頁。

㉜《全國一致擁護國旗聲》，上海：《醒獅週報》，1926年第107期。

㉝德徵：《醒獅派國家主義者底狂悖》，上海：《民國日報·覺悟》，1926年10月8日；章振德：《斥反動的擁護國旗大同盟》，上海：《民國日報·覺悟》，1926年10月14日；馬異：《國家主義者為什麼造謠》，上海：《民國日報·覺悟》，1926年10月15日。

㉞《高叫擁護國旗的是些什麼人？》，上海：《嚮導》，1926年第176期；《反革命者的國旗》，上海：《嚮導》，1927年第186期。

㉟《國家主義派眼中的愛國軍隊及其五色旗》、《國家主義者眼中的赤化》、《青天白日旗是共產黨的嗎？》，上海：《嚮導》，1926年第179期。

㊱《有人張貼擁護五色國旗傳單》，上海：《時報》，1927年1月3日；《北京擁護五色國旗同盟通電》，上海：《時事新報》，1927年1月7日；《南京擁護國旗大運動》，上海：《時事新報》，1927年1月8日。

㊲《總罷工之經過》、《華租界之情形》，上海：《時事新報》，1927年3月22日。

㊳《地方情形之一瞥》，上海：《時事新報》，1927年3月22日。

㊴《清黨運動之文件》，上海：《申報》，1927年4月17日。

㊵④③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中央檔案館編：《建黨以來重要文獻選編》第4冊，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2011年，第475~477頁；第507頁。

㊶《青天白日的光芒》，上海：《申報》，1927年7月15日。

㊷《黨國旗合法式樣》，上海：《民國日報》，1927年6月23日。

㊸《浙教廳之新猷》，上海：《民國日報》，1927年6月24日。

㊹《向上海縣教育會進攻》，上海：《民國日報·覺悟》，1927年9月5日。

㊺胡漢民：《三民主義之認識》，上海：《中央半月刊》，1927年第1期。

㊻劉霆：《列寧主義的弱點之暴露》，上海：《中央半月刊》，1927年第1期。

㊼《北平市政府關於注意共產黨紀念日進行活動與河北省政府、市公安局的來往函》，1930年12月5日至26日，北京：北京市檔案館藏，北平市政府檔案，J001-001-00040。

㊽⑪《中華民國國徽國旗法》（1928年12月17日），南京：《國民政府公報》，1928年第47期；《黨旗國旗之製造及使用辦法》（1931年7月2日），南京：《國民政府公報》，1931年第823期。

㊾覺吾：《赤化——化赤》，杭州：《中國國民黨浙江省

黨部週刊》，1927年第1卷第4期；舫：《“紅”與“赤”的釋別》，杭州：《中國國民黨浙江省黨部週刊》，1927年第1卷第6期。

⑤④《蔣委員長在蓉紀念周演講：國旗意義與新運要旨》，南京：《中央日報》，1935年7月26日、27日。

⑤⑤《淪共匪潛行來滬》，上海：《民國日報》，1927年5月17日；《湘鄂共匪已成甕中之鱉》，上海：《民國日報》，1927年6月13日。

⑤⑥《蔣總司令履慶祝會電》，上海：《時事新報》，1927年7月17日；《江西省政府電呈中央執行委員會國民政府為組織審判共匪委員會乞電示祇遵由》，南昌：《江西省政府公報》，1927年第1期。

⑤⑦《宣慰使失卻關防被紅匪掠去》，漢口：《民國日報》，1927年8月28日。

⑤⑧《電覆譚代指揮官冬電仍仰飭屬努力追剿石門叛變之紅匪由》，長沙：《湖南清鄉公報》，1928年第11期；《鄂贛紅匪大熾》，天津：《益世報》，1929年8月15日。

⑤⑨《管店站紅匪已退》，上海：《申報》，1929年3月17日；《平江發現紅匪》，上海：《時報》，1929年3月24日。

⑥⑩《奉賢收賬船被擄，匪盜自稱紅軍》，上海：《時事新報》，1930年4月5日；《松江團匪激戰，匪揭天下第一軍紅旗》，天津：《大公報》，1930年4月30日。

⑥⑪1930年第16期《湖南民政刊要》登載湖南省政府發的指令，“生擒紅匪宣傳員就地槍決”；1930年第42期《江西省政府公報》和江西賑務會1930年出版的《江西賑務彙刊》中，稱毛澤東、朱德、黃公略、彭德懷等為“紅匪首領”。可見，官方和民間輿論都出現把紅軍稱為“紅匪”的現象。

⑥⑫《匪共一律改稱赤匪》，江蘇無錫：《無錫報》，1931年4月2日。

⑥⑬《轉知共匪改稱赤匪》，鎮江：《江蘇省政府公報》，1931年第718期。

⑥⑭高素蘭編注：《蔣中正總統檔案事略稿本》第10冊，第332頁。

⑥⑮《國軍合圍東固》，南京：《中央日報》，1931年5月26日；《人頭大會，血字標語》，南京：《中央日報》，1931年6月6日；《熬人油》，南京：《中央日報》，1932年7月20日。

⑥⑯《赤匪窘狀一斑》，南京：《中央日報》，1931年5月11日；《湘鄂赤匪日趨崩潰》，南京：《中央日報》，1931年6月15日；《赤匪罪惡擢髮難數》，南京：《中央日報》，1931年11月18日。

⑥⑰《匪區成人間地獄》，南京：《中央日報》，1932年9月7日。

⑥⑱《新編卅七師長郭炳生電告就職：痛述赤匪種種罪惡》，南京：《中央日報》，1932年9月21日。

⑥⑲《赤匪已成釜底遊魂：一個“紅軍”排長自首後的供狀》，南京：《中央日報》，1932年9月24日。

⑦⑩《赤匪經濟恐慌萬分》，南京：《中央日報》，1932年9月10日；《贛赤匪榨取民眾膏血》，南京：《中央日報》，1933年8月20日；《赤匪之苛捐雜稅》，南京：《中央日報》，1933年9月6日。

⑦⑪《赤匪絕糧內部瓦解：被脅從匪徒不堪其苦紛投誠》，南京：《中央日報》，1931年7月17日；《赤匪總崩潰：彭匪參謀長投誠國軍，匪經濟斷絕末日已至》，南京：《中央日報》，1932年11月10日。

⑦⑫《匪區民眾亟待拯救：其生活如牛馬吃青草粉糠，投誠赤匪我方均給予工作》，南京：《中央日報》，1933年7月14日；《投誠赤匪將受重賞》，南京：《中央日報》，1933年8月7日。

⑦⑬《蔣委員長告匪區民眾》，南京：《中央日報》，1933年2月21日。

⑦⑭稱愚：《紅色犯禁》，上海：《幻洲》，1928年第2卷第7期；銅駝：《禁用紅色商標》，上海：《國聞畫報》，1928年第5期。

⑦⑮《手有紅色，果為共黨特徵耶》，上海：《申報》，1934年3月16日。

⑦⑯中共江西省委黨史研究室、江西省方志敏研究會編：《方志敏全集》，北京：人民出版社，2012年，第185頁。

⑦⑰徒言：《紅色領帶》，上海：《福爾摩斯》，1936年5月11日。

作者簡介：陳良，上海師範大學人文學院講師，博士。上海 200234

[責任編輯 陳志雄]